

臺北市立蘭雅國民中學 115 學年度第 1 學期 第 2 次代理教師甄選榜示

一、茲核定本校 115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2 次(第 3 招)代理教師甄選錄取名單

如下：

甄選科目/缺額	正取名單	備取名單
國文/2	無報考	
英語/2	無報考	
理化/1	無報考	
童軍/1	沈 0 譯	
健教/1	無報考	
公民/2	無報考	

二、凡錄取人員請於 115 年 7 月 15 日（星期三）上午 10 時攜帶全部學經歷有關證件正本至人事室報到，逾期以棄權論，並由備取人員依序遞補之。

校長兼教評會主席 張幸愉



中 華 民 國 1 1 5 年 7 月 1 4 日